

证券代码：000533

证券简称：顺钠股份

编号：2019-038

广东顺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办公场所被查封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被查封的基本情况

广东顺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翰晟携创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翰晟”)因其法定代表人陈环涉嫌与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件有关，于2018年10月19日被杭州市公安局余杭分局(以下简称“余杭分局”)查封了办公场所，现场大量相关物品、资料被带走，部分电脑、文件资料、银行U盾、公章等物品被查封。浙江翰晟基本存款账户被冻结。浙江翰晟法定代表人陈环被逮捕。

针对浙江翰晟突发事件，公司领导层高度重视、积极商讨应对措施，先后成立浙江翰晟事件处理小组和现场工作小组全面负责跟进落实，并携同法律顾问及专业律师及时处理有关事项。关于浙江翰晟办公场所被查封的进展情况，公司已分别于2018年11月13日、2018年12月19日、2018年12月27日进行了披露。

二、近期开展的工作

1、召开股东会、董事会及监事会

鉴于浙江翰晟董事长陈环被逮捕，不能履行相关职务；同时，陈环存在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第五款的相关规定，陈环不能担任浙江翰晟的董事。根据《公司法》及浙江翰晟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公司作为浙江翰晟持股 60%的股东，提议并召集召开了浙江翰晟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于 2019 年 2 月 11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

(1) 《关于更换董事的议案》：免去陈环董事职务；选举刘革为浙江翰晟本届董事。

(2) 《关于更换监事的议案》：免去王春燕、许素梅非职工代表监事职务；选举潘泽刚、谢芳聪为浙江翰晟本届非职工代表监事。

由董事张伟雄、刘革提议，浙江翰晟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于 2019 年 2 月 21 日召开，会议选举张伟雄为浙江翰晟代理董事长，聘任刘革为总经理，林国平为副总经理，方志杰为财务总监。

由监事潘泽刚、谢芳聪提议，浙江翰晟 2019 年第一次临时监事会于 2019 年 2 月 21 日召开，会议选举潘泽刚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根据之前签署的《广东万家乐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翰晟携创实业有限公司及其全体股东之股权收购及增资协议》，浙江翰晟董事会由 3 名董事组成，本公司有权提名占全体董事人数 50% 以上的董事，且董事长应由本公司提名的董事担任。由董事张伟雄、刘革提议，浙江翰晟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于 2019 年 6 月 6 日召开，会议选举张伟雄为浙江翰晟董事长。

2、变更法定代表人事宜

鉴于浙江翰晟股东会已经免去陈环董事职务，浙江翰晟董事会选举张伟雄为董事长；根据浙江翰晟公司章程，法定代表人由董事长担任，为有利于浙江翰晟后续工作的开展，经浙江翰晟管理层研究讨论，决定尽快执行浙江翰晟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决议，启动由张伟雄代替陈环担任浙江翰晟法定代表人以及变更董事、监事的工商变更工作。近日，当浙江翰晟工作人员向余杭分局申请在相关变更申请材料上加盖浙江翰晟公章时，余杭分局相关人员则表示陈环不签字，不能盖章，令该项工作暂时无法推进。

作为上市公众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浙江翰晟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已经依法依规切实履行工商变更前的法定程序，但无奈余杭分局以被查封公章的保管人身份，行使企业用印审核权，致使浙江翰晟至今仍未能依法完成工商变更手续，延缓了浙江翰晟希望进一步阻止损失扩大所做出的努力，让浙江翰晟的生产自救行动处于被动、无助、无奈的停滞状态。

此外，面对一系列的涉诉案件，浙江翰晟积极采取法律措施组织应对，但在依法行使诉讼及应诉时也受到余杭公安的用章阻碍，限制了拟诉及在审案件的依法维权，令企业诉讼案件被动败诉，企业经营风险和损失进一步扩大。

作为配合相关案件侦查的登记注册企业，我们很尊重执法机关的执法权，努力配合做好企业应尽的义务，但亦会依法依规尽最大努力争取企业的正当权益，切实保护企业的权益不受损害。

三、后续工作计划

为推进浙江翰晟后续工作的正常开展，积极处理浙江翰晟遗留问

题，最大限度维护上市公司及其股东利益，浙江翰晟工作组成员将会继续与余杭分局沟通、协调，争取早日完成变更浙江翰晟法定代表人等工商登记的相关工作。该事项如有进展，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东顺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六日